

合肥市包河区消防救援大队

公众聚集场所投入使用、营业前 消防安全检查意见书

合包消安许字（2023）第 0005 号

合肥瑞能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CEO 国际酒店：

根据你单位（场所）关于（场所名称）合肥瑞能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CEO 国际酒店（地址：合肥市包河区宁国路靶场路交口星光天地 12-15 层）投入使用、营业前消防安全检查的申请，我大队于 2023 年 01 月 12 日进行了消防安全检查，意见如下：

一、决定对你单位（场所）准予行政许可。

二、你单位（场所）应当遵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》及其他有关消防法规、规章的规定，保证消防安全。

三、如场所名称、地址、消防安全责任人、使用性质等事项发生变化的，应当重新申请消防安全检查。

签收人：王和俊

合肥市包河区消防救援大队

二〇二三年一月十三日

2023年1月13日

一式两份，一份交当事人，一份存档。